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8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9 年 05 月 20 日(星期三) 中午 12 時 10 分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系主任 洪敏勝

開會地點：機電館系史室

主持人：洪○勝主任

紀錄：唐○雯

出席者：艾○(借調機械系)、洪○祐、連○昌、林○亮(請假)、邱○川、張○雄、洪○利、沈○欽、朱○松、楊○旺、黃○任、黃○祿(請假)、吳○輝、黃○仁、林○進

壹、報告事項：

一、本系今年 11 月 26~27 日將舉辦 2020 農機與生機學術研討會，第一次籌備委員會議訂於 6 月 17 日(三)中午 12 點 10 分召開(邱○志理事長主持)。請各分組協助規劃所需經費與人員配置(如附件 1, P4-12)，並請於 6 月 12 日(五)前寄送系辦彙整。

貳、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生物機電工程學系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推薦原則，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業經 109.05.06 系教評會議審議通過。草案如附件 2(P13)。

決議：1. 刪除第二條第一項中之”執行同一件科技部之計畫(多年期計畫每一年度採計為一件)僅能採計一次”。

2. 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經濟弱勢學生升讀特色國立大學支持計畫學士班外加招生名額案，提請審議。

說明：經濟弱勢學生升讀特色國立大學支持計畫係依總統政見-投資青年規劃，協助弱勢學生升讀大學。本計畫由國立大學帶頭翻轉經濟不利學生境遇的社會功能，擬規劃 5 年提供 5,000 名額，在不影響其他學生權益下，採外加方式提供該等學生就讀特色國立大學。

規劃內容及推動方式說明如下：

一. 規劃內容：預計自 110 至 114 學年度五年為一期，每年招收一定數額經濟不利學生，以近 20 年新設國立大學或位處高教資源較不足縣市之國立大學中，遴選學校先行試辦。

二. 推動方式：

1. 本方案以行政院推動 5+2 產業創新相關領域或資通訊領域學系，

並配合規劃學生入學後生活輔導及相關課程設計。

2. 招生對象先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家庭遭遇變故等經濟不利學生為主，相關基準教育部將另行來文規範。

3. 110 學年度遴選 15 至 20 所大學，每年招收 1,000 名經濟不利學生。

三. 招生方式將結合特殊選材管道、個人申請管道辦理，由學校審查學生之高中學習歷程及家庭社經背景綜合評價、擇優錄取。招生管道將以招生分組(例如扶弱組)方式進行。

四. 後續因應生師比提高所需教師員額經費，教育部擬將向行政院積極爭取，並適時依需求增加學校輔導人力專案經費。

五. 教育部預計今年 6 月函請各校提出申請計畫，於 8 月核定後，110 學年度正式實施。

六. 欲參與本計畫學系，相關招生名額、招生方式、學系審查標準、扶弱措施(獎學金或學雜費減免)、生活輔導、課程規劃及未來就業市場評估等面向，請參與學系先行計畫。

七. 檢附 5+2 產業創新方案之重點產業別 VS. 學科標準分類對應本校學系一覽表(如附件 3, P14)。

決議：招收 3 位名額，惟招收名額致教學及實驗設備經費短絀，建請校方(教務處)補助相關採購及維護之經費。

提案三

案由：相同課程名稱承認抵修為本系之必選修課程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據教務處 109.04.16 教務行政系統相同課程名稱抵修維護作業說明會辦理。

2. 本校學生畢業資格審查將進行全面電腦化作業，目前學生申請抵修學分為紙本審核，為減少學生抵修申請流程，並納入學生畢業資格審查全面電腦化系統內，以提升行政效率，減低人工作業之疏漏

3. 開課系所送系所課程規劃委員會或系務會議討論，各系所依必選修科目冊學年度(106~108 學年度)，自行維護非本系課程但名稱相同之必(選)修課程重修時，同意認抵學分之名單。

4. 各系所同意認抵學分之名單核章後，本學期請於 109 年 5 月 25 日(第 13 週)前送至教務處各系所承辦人備查。

5. 檢附本系 105~109 學年度學士班(如附件 4, P15-28)及進修學士班(如附件)重修認抵課程及學分一覽表。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四

案由：本系協助 110 學年度半導體、AI、機械領域系所招生名額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109 年 03 月 18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提案六針對此案本系原決議碩士班規劃擴增 2 位名額。

二、109 年 5 月 8 日教務處召開之招生名額協調會議決議如下：

1. 110 學年度半導體、AI、機械領域系所擴充招生名額各學制總數：學士班擴充 30 名；碩士班擴充 12 名；碩士在職專班擴充 3 名；博士班無擴充。

2. 各學制班別擴充分配如下表：

學系 \ 班別	學士班		碩士班		碩專班		博士班	
	量內名額	擴充名額總數	量內名額	擴充名額總數	量內名額	擴充名額總數	量內名額	擴充名額總數
應用化學系	50	6	15	2	-	-	2	0
電子物理學系	50	6	-	-	-	-	-	-
電子物理學系光電暨固態電子碩士班	-	-	9	2	-	-	-	-
資訊工程學系	50	5	24	2	-	-	2	0
電機工程學系	50	6	8	2	-	-	-	-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50	1	9	2	15	3	-	-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48	6	10	2	-	-	-	-
小計	298	30	75	12	15	3	4	0

決議：依照教務處規劃辦理；惟影響本系 110 學年度招生註冊率，則 111 學年度不再擴增招收。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3 時 50 分

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推薦原則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系主任 洪敏勝

109年5月6日108學年度第5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09年5月20日108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一、獎勵對象資格：

本系教學研究人員且於補助起始日前一年內曾執行科技部之研究計畫。科技部之計畫資料以本校研究發展處或計畫主持人提供之資料為依據。

二、推薦程序：

- (一) 申請案件由本系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進行審查。以當年度本系教學研究人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總金額為分母，各教學研究人員執行科技部計畫之金額為分子，計算每位教學研究人員在當年度的貢獻度。
- (二) 推薦原則為以當年度累計貢獻度最高的教學研究人員為優先進行推薦，以此類推。
- (三) 當年度通過本校「學術研究獎勵審議小組」審議並獲推薦之教學研究人員，其累計之貢獻度歸零，並由次一年度重新計算。
- (四) 教學研究人員累計之貢獻度在退休前永久有效。

三、本原則經本系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